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主动公开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预通知

各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经济促进局）：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预通知》（便函〔2019〕229 号）转发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一并遵照执行。

一、项目入库摸排

各区尽快开展项目库摸排工作，对符合便函〔2019〕229 号文要求的项目进行摸排统计，于 8 月 28 日前正式行文，连同项目摸排汇总表（附件 2）及资金需求额度，上报我局（技术创新科）。

二、项目完工评价

根据便函〔2019〕229 号文要求，申报事后奖补专题及贷款贴息专题的项目需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含）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含）内完工且通过了项目完工评价。参照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加快推进财政专项资金扶持项目验收工作的补充通知》（粤经信财务函〔2018〕88号）和《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印发2016年广东省省级财政资金支持技术改造项目完工评价工作指引的通知》（粤经信技改〔2016〕335号）的有关规定，申报事后奖补专题及贷款贴息专题的项目单位于2020年1月15日前将项目完工评价申请材料（一式三份）提交到所在区经促部门（完工评价材料格式参考附件3）。各区将项目完工评价材料汇总后，于2020年2月5日前正式行文上报我局。我局将组织第三方机构开展项目完工评价有关工作。

三、项目申报

项目申报单位按照便函〔2019〕229号文的要求，组织好申报材料（纸质一式四份含电子版）并于2020年3月31日前提交到所在区经促部门。各区于2020年4月20日前将符合条件的项目正式行文（含项目汇总表）上报我局。

- 附件：1.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2020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入选项目库的预通知
- 2.2020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摸排汇总表
- 3.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完工评价材料（格式）

- 4.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材料要求
- 5.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库申请报告（封面）
- 6.2020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申请表
- 7.2020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贴息）借款明细表
- 8.2020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设备购置明细表
- 9.2020 年广东省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



佛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8 月 16 日

（联系人：何永联，电话：83995428）